

2023 年度
溧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3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 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城乡建设、住房保障、住房建设、住房制度改革、房地产市场监管、物业管理及房屋管理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规章；结合我市实际、拟定城乡建设、住房保障、住房建设、住房制度改革、房地产市场监管、物业管理及房屋管理方面的政策文件，并组织实施。

(二) 根据国家和省、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战略目标，组织或会同有关部门研究拟订我市城乡建设、工程建设、村镇建设、建筑业、房地产业、市政公用事业的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并组织实施；参与建设项目审查；参与审议建成区主次干道临街、高层、大型群体建筑设计方案。

(三) 编制和下达年度城市建设资金使用计划和年度城市建设工程计划，并负责城建资金筹措和使用情况的监督；负责市区城市建设相关规费的征收；负责市区市政公用基础设施项目的建设管理。

(四) 负责全市建筑节能监督管理工作。拟定建筑节能政策和发展规划并监督实施；负责节能建筑推广工作，组织实施重大建筑节能项目。

(五) 研究拟定全市建设科技发展规划、计划、技术政策和实施办法；负责建设工程技术管理，组织建设系统重大科研项目研究开发，指导建设系统科技成果转化推广，组织实施国

际科技合作项目及引进项目的创新工作。

（六）负责全市勘察设计行业监督管理工作。负责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市场、质量及勘察设计相关资质、资格的监督管理；监督管理建设工程施工图设计审查工作。

（七）参与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的规划编制工作；参与历史建筑的认定、规划编制工作；负责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和历史建筑有关修缮维护和开发科利用方面的组织协调、监督管理及档案管理工作；参与建设工程可行性研究、初步设计审查、规划建筑设计方案评审、交通影响评价工作；负责全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抗震设防的监督管理；会同管理全市国家安全事项和公共安全技术防范设施的审查工作。

（八）依法负责全市建筑业各类企业、中介服务机构和从业人员的资质（资格）管理；负责全市建筑工程施工许可、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管理；监督管理全市建筑工程质量；负责工程建设文明施工管理；综合管理全市建设工程报建、招标投标、造价、监理、检测、合同、信息等工作；负责建筑材料、设备、构配件使用的监督管理；负责建筑装饰管理；指导建筑企业开拓国际建筑市场；配合相关部门做好墙体材料改革和散装水泥应用管理工作。

（九）负责城市道路、桥梁、燃气、照明等市政公用行业的运行和管理。

（十）负责城市综合开发管理工作。制定房地产开发、城市房屋征收拆迁等有关政策措施并监督实行；管理房地产开发

项目建设，参与房地产开发项目审批；负责房地产开发行业管理及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监督管理；负责房地产开发项目公建配套建设监督管理；负责房地产开发项目竣工交付使用的监督管理；负责征收拆迁安置房的建设管理工作；负责城市房屋征收拆迁管理和征收拆迁实施单位及拆房单位资质的监督管理。

（十一）指导全市村镇建设工作。负责全市村镇建设发展研究，拟定村镇建设的政策并指导实施；参与全市村镇规划审查，指导中长期村镇建设计划的编制和实施；指导全市村镇房屋建筑与市政基础设施建设，组织开展各类村镇建设典型示范创建活动；组织全市村镇建设实用技术与推广应用；组织全市村镇建设管理人员的培训。

（十二）负责城市建设、市政工程建设、建筑业、公共行业、住宅与房地产业的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负责系统内的反恐、维稳和应急管理工作。

（十三）负责城市建设信息管理；负责城市建设档案管理；负责建设系统职称工作，会同有关部门负责建设系统有关人员的职业资格管理；负责本系统职工教育和行业培训工作；指导相关行业协会工作；管理直属企事业单位。

（十四）负责建立和完善住房保障体系和住房制度改革、编制住房保障发展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全市住房制度改革，拟定相关的住房政策，参与编制城市住宅业中长期发展规划和年度住宅建设计划；负责住房保障专项资金的部分筹集与管理、住房发展基金的管理，加强各专项资金计划

的编制、协调和使用管理工作。

（十五）牵头负责房地产行业宏观调控有关工作，会同或配合有关部门拟定房地产行业发展和市场监管政策并监督执行；参与房地产行业管理；参与拟定土地出让方案，参与商品房价格管理；会同有关部门建立健全并组织实施全市房地产市场信息系统和预警预报系统，组织开展房地产市场监测分析工作；负责房屋销（预）售管理和各类房屋交易行为、交易资金监管和房屋租赁管理工作；负责房地产估价和经纪机构及从业人员监管。

（十六）负责物业管理行业的管理；指导物业管理承接查验；负责物业服务企业的资质管理；负责房屋专项维修资金的管理；指导物业管理行业协会工作；负责制定房屋权属管理政策并监督执行；负责建立统一的房屋权属登记平台并实施管理；负责房屋权属登记、权属档案、房屋面积测绘成果审核管理等工作；负责房产测绘的行业管理；负责拟定危旧房改造政策、负责拟定危旧房改造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组织实施危旧房改造；负责老住宅小区整治改造工作；负责直管公房管理；负责落实私房政策工作；负责房屋修缮管理和安全管理；负责白蚁防治和房屋安全鉴定的行政管理工作。

（十七）负责制定住宅产业发展政策，会同或配合有关部门推进节能省地型住宅建设，推广应用住宅科技成果，推进建成住宅的功能完善和节能改造工作；负责房屋信息化建设、负责住房保障和房产管理方面的数据统计的情况分析，及时提供

动态信息和决策依据。

(十八) 负责全市人民防空建设规划编制与组织实施，主要包括：人民防空组织指挥、通信警报建设与管理，防护工程体系建设与管理，人民防空宣传教育、人民防空行政执法和防空防灾“两防一体化”建设等工作。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组织人事科、计划财务科、城市建设科、建筑业管理科、村镇建设科、技术科、房地产管理科。本部门下属单位包括：溧阳市建设管理中心，溧阳市房屋征收与补偿办公室，溧阳市城建监察大队，溧阳市人防指挥管理中心，溧阳市公用事业管理中心，溧阳市房产管理中心。

2.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 2023 年部门汇总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 7 家，具体包括：溧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溧阳市建设管理中心，溧阳市房屋征收与补偿办公室，溧阳市城建监察大队，溧阳市人防指挥管理中心，溧阳市公用事业管理中心，溧阳市房产管理中心。

三、2023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一、工作思路

2023 年，全局上下始终以“争创‘五个示范’、争当‘三项表率’，打造苏南绿色崛起品质城市”为目标，在“品质城市”这一关键词上做文章，从大处着眼，小处着手，为建设人民满意的城市贡献住建力量、住建智慧和住建担当。

（一）稳字当头，筑牢安全防线。一是加强常态化疫情防控。严格落实重点人群核酸检测“应检尽检”工作，切实抓好建筑工地现场管理，常态化开展疫情防控专项督查。二是强化安全生产监管。加强全市建筑工地、既有建筑安全排查，加大全市燃气经营、餐饮、老旧小区燃气管道等安全风险和重大隐患的排查和整治力度。三是坚持房地产市场“三稳”。持续做好在建已售房地产开发项目风险排查管控，主动做好开发项目的风险研判，按照上级要求全力筹措资金推进“保交楼、保民生、保稳定”。

（二）健全要素，夯实发展基础。一是完善规章制度。加强摸排调研，推动建筑业、物业管理、既有住宅加装电梯等重要规章制度落实落细落地。二是做好资金保障。全力做好住房保障工作，充分发挥政府债券作用，拓宽投融资渠道，公租房货币补贴做到“应保尽保”。

（三）统筹协调，强化发展动力。冲破县域思维，当好“承上启下”的连接器。一是深化与省厅、常州市局的联系。积极争取各项政策优惠和资金补助，全力以赴争创中国人居环境（范例）奖，在农民住房条件改善方面争创省政府督查激励。二是密切与本级部门、板块的联系。加强技术指导和行业管理，牵头做好既有建筑排查整治、燃气安全整治、既有住宅加装电梯、历史文化名城申创等工作，配合做好人才公寓建设、城市更新试点项目等工作，在先行先试上做文章。

（四）提升服务，优化营商环境。一是突出精准高效，进

一步完善住建领域产业引导政策，积极落实惠企助企政策，打造“政企双赢”的政策环境。二是突出公平有序，畅通企业对话通道，提升行业管理效率，严抓“吃拿卡要”现象，打造规范有序的市场环境。三是突出优质便捷，一体推进、持续深化“放管服”改革，打造高效便利的政务环境。

二、工作举措

（一）持续推进建筑业高质量发展。一是加大政策扶持，继续推行建筑业三年行动计划，强化“总部经济”辐射面和影响力；二是优化营商环境，严格规范管理招投标和质量安全，积极推动银企合作和司法护航；三是激励创新创优，培育发展特色企业，引进先进人才。

（二）统筹推进特色田园乡村建设。加快推进周院、留云、黄金山等村庄建设，确保特色田园乡村建设不断档，乡村振兴不停步。深入开展特色田园示范片区研究和实践，促进片区联动发展，开拓特色田园乡村建设新思路。

（三）融合推进历史文化名城建设。深入梳理历史文脉，保留历史肌理、空间尺度、景观环境，重点保护团城及护城河沿线区域，修复古城墙遗址，精心做好盐库、红旗水厂等历史建筑的活化利用，微介入改造书院巷、费家巷历史地段，重现老城市井生活场景。

（四）全力推进重点民生实事建设。按市局目标任务分解，2023年，我市计划完成既有住宅加装电梯8部，公共电动汽车充电桩25个，电动自行车充电位1000个；新建或改造保

障性租赁住房 2100 套；打造餐饮场所瓶改管示范街区 1 条；基本完成管道气用户无熄火保护装置灶具的更换工作。

（五）科学推进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打通“断头路”，加快推进码头街西延伸和龙虎路建设。按时序进度实施五里亭路、天目路南延伸建设。启动城市排水综合治理项目一期工程，实施百丈沟改造、燕山河过永平大道四支管道建设及配套设施等，改善城市内涝治理。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
溧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部门预算表

公开 01 表

收支总表

部门：溧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777.7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7.4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2,185.00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88.49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4.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其他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6,245.27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595.61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7,966.78	本年支出合计	7,966.78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7,966.78	支出总计	7,966.78

公开 02 表

收入总表

部门：溧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部门代 码	部门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户管 理资金	事业 收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 资金
	合计	7,966.78	7,966.78	5,777.78	2,185.00		4.00											
124	溧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7,966.78	7,966.78	5,777.78	2,185.00		4.00											
124001	溧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本级)	1,098.32	1,098.32	1,098.32														
124002	溧阳市建设管理中心	2,020.22	2,020.22	2,020.22														
124004	溧阳市房屋征收与补偿办 公室	481.31	481.31	481.31														
124006	溧阳市城建监察大队	368.53	368.53	368.53														
124008	溧阳市人防指挥管理中心	114.80	114.80	114.80														
124013	溧阳市公用事业管理中心	2,574.00	2,574.00	574.00	2,000.00													
124014	溧阳市房产管理中心	1,309.60	1,309.60	1,120.60	185.00		4.00											

公开 03 表

支出总表

部门：溧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7,966.78	5,085.01	2,881.7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7.41		37.41			
20101	人大事务	37.41		37.41			
20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7.41		37.41			
203	国防支出	88.49	76.49	12.00			
20306	国防动员	88.49	76.49	12.00			
2030603	人民防空	88.49	76.49	12.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245.27	3,412.91	2,832.36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705.11	2,592.43	112.68			
2120101	行政运行	871.18	871.18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6.38		86.38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747.55	1,721.25	26.3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438.08	329.08	2,109.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438.08	329.08	2,109.00			
21206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18.60		18.60			
2120601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18.60		18.6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85.00		185.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85.00		185.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2,000.00		2,000.00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2,000.00		2,00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898.48	491.40	407.08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898.48	491.40	407.0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95.61	1,595.6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95.61	1,595.6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68.37	468.37				
2210202	提租补贴	1,127.24	1,127.24				

公开 04 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溧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7,962.78	一、本年支出	7,962.78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777.7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7.4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185.00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88.49
二、上年结转		（四）公共安全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教育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6,241.27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 住房保障支出	1,595.61
		(二十一)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 预备费	
		(二十五) 其他支出	
		(二十六) 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7,962.78	支出总计	7,962.78

公开 05 表

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部门：溧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7,962.78	5,085.01	4,674.10	410.91	2,877.7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7.41				37.41
20101	人大事务	37.41				37.41
20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7.41				37.41
203	国防支出	88.49	76.49	64.25	12.24	12.00
20306	国防动员	88.49	76.49	64.25	12.24	12.00
2030603	人民防空	88.49	76.49	64.25	12.24	12.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241.27	3,412.91	3,014.24	398.67	2,828.36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705.11	2,592.43	2,308.04	284.39	112.68
2120101	行政运行	871.18	871.18	803.41	67.77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6.38				86.38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747.55	1,721.25	1,504.63	216.62	26.3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438.08	329.08	269.52	59.56	109.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438.08	329.08	269.52	59.56	109.00
21206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18.60				18.60
2120601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18.60				18.6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85.00				185.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85.00				185.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2,000.00				2,000.00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2,000.00				2,00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894.48	491.40	436.68	54.72	403.08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894.48	491.40	436.68	54.72	403.0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95.61	1,595.61	1,595.6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95.61	1,595.61	1,595.6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68.37	468.37	468.37		
2210202	提租补贴	1,127.24	1,127.24	1,127.24		

公开 06 表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部门：溧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5,085.01	4,674.10	410.91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516.47	4,516.47	
30101	基本工资	1,275.36	1,275.36	
30102	津贴补贴	1,159.61	1,159.61	
30103	奖金	10.80	10.80	
30107	绩效工资	920.86	920.8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51.40	351.4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75.71	175.71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8.10	28.1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6.26	126.26	
30113	住房公积金	468.37	468.3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10.91		410.91
30201	办公费	64.10		64.10
30202	印刷费	16.00		16.00
30205	水费	0.05		0.05
30206	电费	0.20		0.20
30207	邮电费	1.44		1.44
30211	差旅费	17.90		17.90
30213	维修（护）费	35.00		35.00
30215	会议费	0.50		0.50
30216	培训费	1.00		1.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9.90		9.90
30226	劳务费	0.50		0.50
30227	委托业务费	9.45		9.45
30228	工会经费	49.06		49.06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8.00		28.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77.81		177.81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7.63	157.63	
30301	离休费	29.48	29.48	
30302	退休费	121.34	121.34	
30305	生活补助	3.06	3.06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75	3.75	
-------	-------------	------	------	--

公开 07 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溧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7,962.78	5,085.01	4,674.10	410.91	2,877.7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7.41				37.41
20101	人大事务	37.41				37.41
20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7.41				37.41
203	国防支出	88.49	76.49	64.25	12.24	12.00
20306	国防动员	88.49	76.49	64.25	12.24	12.00
2030603	人民防空	88.49	76.49	64.25	12.24	12.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241.27	3,412.91	3,014.24	398.67	2,828.36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705.11	2,592.43	2,308.04	284.39	112.68
2120101	行政运行	871.18	871.18	803.41	67.77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6.38				86.38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747.55	1,721.25	1,504.63	216.62	26.3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438.08	329.08	269.52	59.56	109.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438.08	329.08	269.52	59.56	109.00
21206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18.60				18.60
2120601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18.60				18.6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85.00				185.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85.00				185.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2,000.00				2,000.00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2,000.00				2,00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894.48	491.40	436.68	54.72	403.08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894.48	491.40	436.68	54.72	403.0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95.61	1,595.61	1,595.6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95.61	1,595.61	1,595.6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68.37	468.37	468.37		
2210202	提租补贴	1,127.24	1,127.24	1,127.24		

公开 08 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溧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5,085.01	4,674.10	410.91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516.47	4,516.47	
30101	基本工资	1,275.36	1,275.36	
30102	津贴补贴	1,159.61	1,159.61	
30103	奖金	10.80	10.80	
30107	绩效工资	920.86	920.8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51.40	351.4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75.71	175.71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8.10	28.1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6.26	126.26	
30113	住房公积金	468.37	468.3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10.91		410.91
30201	办公费	64.10		64.10
30202	印刷费	16.00		16.00
30205	水费	0.05		0.05
30206	电费	0.20		0.20
30207	邮电费	1.44		1.44
30211	差旅费	17.90		17.90
30213	维修（护）费	35.00		35.00
30215	会议费	0.50		0.50
30216	培训费	1.00		1.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9.90		9.90
30226	劳务费	0.50		0.50
30227	委托业务费	9.45		9.45
30228	工会经费	49.06		49.06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8.00		28.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77.81		177.81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7.63	157.63	
30301	离休费	29.48	29.48	
30302	退休费	121.34	121.34	
30305	生活补助	3.06	3.06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75	3.75	

公开 09 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部门：溧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1.30	0.00	41.40	0.00	41.40	9.90	17.40	2.10

公开 10 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溧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185.00		2,185.00
2010899	危房排查经费	95.00		95.00
2120899	物业服务测评及奖励经费	90.00		90.00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2,000.00		2,000.00

公开 11 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部门：溧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2 表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溧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合计		67.7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7.77
30201	办公费	8.00
30207	邮电费	0.24
30211	差旅费	3.40
30213	维修（护）费	5.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6.00
30228	工会经费	6.16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8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6.17

注：1.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公开 13 表

政府采购支出表

部门：溧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采购品目大类	专项名称	经济科目	采购品目名称	采购组织形式	资金来源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政府性基金	其他资金	上年结转和结余资金	
合计					3.40				3.40
货物					3.40				3.40
溧阳市房屋征收与补偿办公室					3.40				3.40
	商品服务支出(定额部分)	办公费	服务器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1.80				1.80
	商品服务支出(定额部分)	办公费	专用制冷空调设备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1.60				1.60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溧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 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 7,966.78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增加 718.06 万元，增长 9.91%。

其中：

（一）收入预算总计 7,966.78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合计 7,966.78 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777.7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747.35 万元，增长 184.56%。主要原因是在职及退休人员增加。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2,185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075 万元，增长 96.85%。主要原因是物业测评奖励经费、危房排查和路灯建设和维护。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4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860.98 万元，减少 99.86%。主要原因是相关预算项目不由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拨付。

（5）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7）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8）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9) 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243.31 万元，减少 100%。主要原因是资金来源不同，该部分收入直接上缴财政。

2. 上年结转结余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二) 支出预算总计 7,966.78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合计 7,966.78 万元。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支出 37.41 万元，主要用于主要用于信息系统建设服务与安全维护。与上年相比增加 37.41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去年该项目放入其他类支出。

(2) 国防支出（类）支出 88.49 万元，主要用于工资福利、单位共用经费等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 15.07 万元，减少 14.55%。主要原因是单位用支出预算减少。

(3) 城乡社区支出（类）支出 6,245.27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工资福利及单位公用经费支出等。与上年相比增加 142.95 万元，增长 2.34%。主要原因是资金来源不同，一部分项目支出没有放入部门预算。

(4) 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1,595.61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公积金、提租补贴，离退休人员提租补贴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552.77 万元，增长 53.01%。主要原因是是人员增加而增加的资金。

2. 年终结转结余为 0 万元。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溧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 年收入预算合计 7,966.78 万

元，包括本年收入 7,966.78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

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5,777.78 万元，占 72.52%；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2,185 万元，占 27.43%；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 万元，占 0.05%；

本年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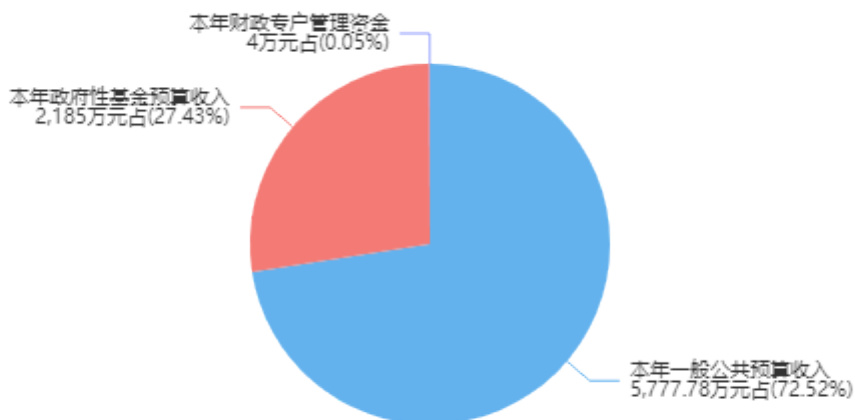
上年结转结余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单位资金 0 万元，占 0%。

收入预算图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溧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 年支出预算合计 7,966.78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5,085.01 万元，占 63.8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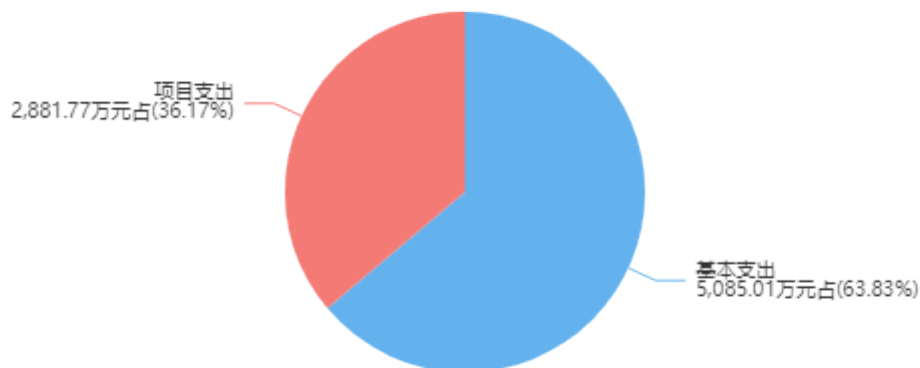
项目支出 2,881.77 万元，占 36.17%；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支出预算图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溧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7,962.78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4,822.35 万元，增长 153.56%。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和退休人员增加而增加的财政拨款。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溧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 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 7,962.78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9.95%。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4,822.35 万元，增长 153.56%。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和退休人员增加而增加的支出。

其中：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

人大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 37.41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7.41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

率)。主要原因是去年该项目放入其他类支出。

(二) 国防支出(类)

国防动员(款)人民防空(项)支出 88.49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5.07 万元,减少 14.55%。主要原因是工资福利、单位共用经费等支出减少。

(三) 城乡社区支出(类)

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 871.1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42.42 万元,增长 38.56%。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2.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 86.38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8.21 万元,减少 24.62%。主要原因是经费支出压减。

3.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支出 1,747.55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357.15 万元,增长 347.63%。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支出增加。

4.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支出 438.0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23.87 万元,增长 283.57%。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支出增加。

5.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款)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项)支出 18.6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6.1 万元,增长 48.8%。主要原因是相关成本增加。

6.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项)支出 185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925 万元，减少 83.33%。主要原因是用于新增的物业测评奖励经费、危房排查。

7.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款）城市公共设施（项）支出 2,00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000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用于公用事业路灯建设和维护。

8.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支出 894.4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658.33 万元，增长 278.78%。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预算项目增加。

（四）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 468.37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91.36 万元，增长 164.6%。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增加。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支出 1,127.24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873.99 万元，增长 345.11%。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而增加的支出。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溧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5,085.01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4,674.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离休费、退休费、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410.9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溧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7,962.7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5,932.35 万元，增长 292.17%。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而增加的一般公共经费支出。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溧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5,085.01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4,674.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离休费、退休费、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410.9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溧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

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41.4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80.7%；公务接待费支出 9.9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19.3%。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41.4 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41.4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7.3 万元，主要原因是单位新增了相关公务用车。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9.9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17 万元，主要原因是单位减少三公经费支出。

溧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预算支出 17.4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0.1 万元，主要原因是增加了大型会议经费支出。

溧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预算支出 2.1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8.48 万元，主要原因是疫情原因没有安排培训费支出。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溧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 2,185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075 万元，增长 96.85%。主要原因是新增物业测评奖励经费、危房排查和路灯建设和维护。

其中：

1. 危房排查经费（项）支出 95 万元，主要是用于既有房屋安全管理和危旧房解危工作经费。

2. 物业服务测评及奖励经费（项）支出 90 万元，主要是用于小区物业测评奖励经费。

3. 城市公共设施（项）支出 2,000 万元，主要是用于溧阳市路灯建设和维护。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溧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3 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 67.77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15 万元，增长 0.22%。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而增加了公用经费支出。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 3.4 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 3.4 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拟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本部门共有车辆 5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3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2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五、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部门整体支出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 7,966.78 万元；本部门共 28 个项目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

政性资金合计 2,881.77 万元，占财政性资金(基本支出除外)总额的比例为 36.17%。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单位资金：除财政拨款收入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包含债务收入、投资收益等）。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

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八、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九、国防支出(类)国防动员(款)人民防空(项)：反映用于人民防空工程建设、宣传等方面的支出。

十、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十三、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方面的支出。

十四、城乡社区支出(类)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款)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项)：反映各类建筑工程强制性和推荐性标准及规范的制定与修改、建筑工程招投标等市场管理、建筑工程质量与安全监督等方面的支出。

十五、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项)：反映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其他方面的支出。不包括市县政府当年按规定用土地出让收入向中央和省级政府缴纳的新增建设用地土地有偿使用费的支出。

十六、城乡社区支出(类)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款)城市公共设施(项)：反映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用于城市道路、桥涵、公共交通、道路照明、供排水、燃气、供热等公共设施维护、建设和管理方面的支出。

十七、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方面的支出。

十八、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